

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，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于2019年8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刘军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6人，实到董事6人。公司监事会成员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对以下事项以投票表决的方式，进行了审议表决：

1、审议《公司董事会关于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6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。

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刊登的《公司董事会关于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》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，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独立董事关于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要约收购公司股份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、《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要约收购公司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8月16日